

重庆市财政局文件

渝财规〔2024〕7号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2024—2027年)》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财政局,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财政局,有关单位:

现将《重庆市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2024—2027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2024—2027年)

注册会计师行业是会计审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加速推进我市现代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有关决策部署，结合我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实际，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发展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奋力打造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重要战略支点、内陆开放综合枢纽“两大定位”，推动我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与“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融合发展，遵循“党建统领、专业规范、系统高效、融合发展、开放创新”的基本原则，沿着“一年打基础，两年见成效，三年增质效，四年上台阶”的工作路径，打造“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服务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经济中心”的新格局。

到2027年，我市注册会计师行业的专业化、标准化、数字化、品牌化、国际化水平显著提升。行业发展规模进一步壮大，全市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事务所”）总量增至175家，转制特殊普通合伙事务所3家，培育“专精特”中小型事务所10家以上。行业人才队伍进一步优化，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2300

人，其他从业人员达到 6000 人，选拔培养 100 名国家和市级高端会计人才。行业服务能级进一步提升，全行业收入服务规模突破 20 亿元，全国总部、区域性总部、业务支持中心达到 7 个，全市具有证券服务业务资格事务所超过 35 家，其中新增本土会计师事务所 2-3 家。行业品牌影响进一步扩大，事务所在市外设立分所 10 家以上，跻身全国百强的事务所达到 2 家以上，重庆市江北嘴会计产业园建成并在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力。行业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监管制度体系持续健全，分类分级监管效率大幅提升，违规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

二、重点工作

（一）实施主体强健工程

1. 招引优质机构。动态梳理国际国内知名事务所名录及其发展规划和区域布局动向，以全国百强事务所为重点，对接我市产业图谱和产业地图，着眼主城都市区抓集聚，两群地区补空白，区分全国总部、区域性总部、业务支持中心、分所等，精准确定招商对象。上下联动，横向协同，发挥注册会计师协会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和号召力，充分利用智博会、西洽会等重大展会平台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全球推介会、鲁渝协作等国家级或区域协作平台，搭建布局招商网络。支持区县打造懂产业逻辑、懂企业需求、懂成长规律的招商队伍，围绕洽谈、签约、运营全周期开展服务，强化专班招商机制。

2. 培育领军企业。大力支持执业质量良好、治理机制科学、

发展势头良好的事务所通过并购重组、强强联合等方式提升规模，增强实力。支持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形式，取得证券服务业务资格。梳理和筛选全国百强所后备机构，开展一对一辅导和帮扶，实现企业吹哨，上门服务。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陆海新通道等重大战略项目，支持事务所开展跨境业务，搭建市内企业与事务所的国际化供需平台，支持事务所在市外开设分支机构，服务市内企业“走出去”，不断增强事务所在国内国际双循环过程中提供高质量跨境审计、咨询服务的能力。

3. 支持“做精做专”。持续培育“专精特”事务所，加强政策指导和扶持力度，鼓励事务所结合自身特点，开拓特色业务领域，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支持事务所加大新科技的研发和应用，组织行业深入研究管理会计、数据资产管理、企业数字化转型等业务领域，为事务所做精做专提供技术支持。建立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机制，共同研发新技术、新服务，推动行业创新发展。

（二）实施人才引育工程

4. 做大后备人才。推动行业与高校合作，优化专业课程设计，推进实务课程植入和校外导师引入，共建实训基地，开展校园招聘。鼓励行业从业人员参加执业资格考试，对新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并在事务所工作满3年的给予奖励。定期举办职业规划讲座、行业分享会，开展岗前培训，开展新业务领域培训，持续强化和提升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操守和专业胜任能力。

5. 选培高端人才。大力实施高端会计人才培养计划，增加

市级会计高端人才培养项目中对注册会计师行业的选拔培养名额，积极推荐参评全国及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培养项目。对通过全国高端及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和取得正高级职称的注册会计师给予奖励。积极引进国内外高层次注册会计师人才，对引进的博士及其所在事务所给予奖励。用好行业统战“两库”（行业党外代表人士库、行业青年后备人才库）和高端会计人才库，支持人才发挥专业优势反哺行业，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和行业重点热点问题建言献策。

6. 稳定从业预期。对接用好“渝才荟”和“新重庆引才计划”，鼓励区县将行业人才纳入人才激励政策范围。协调相关部门和区县落实好相关人才的就业、医疗、教育、维权等配套政策和便利措施。完善职业责任保险制度和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提升事务所审计风险承担能力。提升注册会计师协会服务会员工作的质量与水平，推动会员职业成长。

（三）实施品牌建设工程

7. 强化因所制宜。鼓励和支持事务所将品牌建设与诚信建设、战略实施、文化建设、人才建设、业务发展相结合，制定品牌发展战略，明确品牌定位。指导事务所通过优化内部治理、强化执业质量控制、分享诚信品牌故事等举措，构建具有重庆辨识度的品牌文化。建立品牌监控与评价机制，定期评估事务所品牌建设成效，及时优化品牌策略。推动事务所建立健全风险防御机制，为打造“百年老店”品牌保驾护航。

8. 突出标准引领。支持事务所参与行业相关专业标准的制定与修订，力争标准既符合国际惯例，又贴近重庆实际需求。搭建国际合作交流平台，积极探索地区间资格互认，同步提升跨境业务协作专业水准与安全水平。督导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事务所在自身基础上先期建成完善的基础性标准体系，强化服务、技术与品牌输出，凸显示范效应。开展标准体系政策解读和专业指导，为中小事务所完善标准体系提供行动指南，提升行业标准化水平。持续分析和跟踪专业标准体系的建设与实施进展，将统一标准执业情况纳入年度执业质量检查，督促事务所全面落实基础性标准体系。

9. 选树行业标杆。定期开展优秀服务成果评选，综合考虑人才基础、技术标准、信息化建设、诚信环境等条件，评选品牌建设标杆，对表现突出的事务所给予表彰和奖励，并优先推介给选聘需求单位。利用“成渝双城经济圈会计论坛”等区域性论坛，支持市场主体、注册会计师协会策划组织行业专题论坛，采用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加大典型宣传推广，树立行业正面形象，提升社会认知度和品牌影响力。

（四）实施产业融合工程

10. 打造融合新示范。市区联动，科学规划并建设“重庆市江北嘴会计产业园”等示范性会计产业集聚区，吸引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事务所等入驻，引入代理记账机构、会计软件开发商、会计咨询机构等财会服务提供商，形成规模效应和

集聚效应。聚焦服务当地特色产业和支柱产业发展，拓展注册会计师服务业与制造业、金融业等融合发展的新场景，培育融合发展新业态，探索形成特色场景创新生态和应用示范。

11. 加力资本新供给。鼓励支持事务所积极参与资本市场服务，与金融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共同组织资本市场投融资对接活动。推介优秀事务所为企业股改上市提供全方位财税专业辅导，为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再融资、债券发行等提供审计服务。鼓励会计师事务所开展 IPO 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公募 REITs 发行业务等附加值较高的业务。加强对上市公司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指导和监督，规范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行为。加大对事务所执业质量的监督检查，压实事务所“看门人”责任，确保上市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

12. 拓展服务新领域。支持事务所向传统审计鉴证服务和拓展增值服务并重转型，服务不同层级、市场、主体的高质量发展要求。指导并鼓励事务所创新服务模式，积极服务政府职能转变、国企改革与国资监管、财政绩效评价、财会监督等管理需求，服务生态环保、乡村振兴、西部大开发等重大战略，积极参与地方债务风险防范化解、“三攻坚一盘活”等重点任务，助力“两新”“两重”建设及新业态产业发展。支持会计师事务所、高等院校与重点企业建立“产学研”联盟，推动研究国际化前沿课题与注册会计师实践结合，为企业“走出去”提供强有力的专业服务保障与支持。对技术含量和社会认可度较高的优秀服务项目给予奖

励。

（五）实施数字赋能工程

13. 加速内部治理数字化。鼓励大型事务所自主研发或引进先进管理系统，实现人员调配、业务承接、财务安排、技术标准、信息化建设等全面一体化管理。针对中小事务所，提供定制化、低成本的数字化解决方案，推广使用标准化管理软件和智能审计工具。用好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推动行业数据标准体系完善，行业数据资源有效汇集，行业大数据分析应用水平显著提升。建立与网信部门、公安部门的数据安全监管联动机制，指导事务所建立健全数据安全管理制度。

14. 强化质量控制数字化。引导事务所建立健全覆盖全流程的质量控制体系。推广使用银行函证电子平台、经济数据库和智能审计工具，提升审计效率与质量。鼓励事务所研发或引入智能质控软件，对审计项目实施全过程监控。加强事务所内部质量复核，利用数据分析工具识别潜在风险点，提升审计结论的准确性和可靠性。依托大数据分析，对审计结果进行多维度评估，精准识别质量问题高发领域，为持续改进提供数据支撑。

15. 促进数据资源价值转化。开展数字化管理培训，鼓励事务所协助企业制定符合自身发展需求的数字化战略，实现业财融合场景下的数据连通、数据治理和数据融合。稳健组织开展数据资产入账入表的实践探索，助力企事业单位将数据资源转化为数据资产。探索审计数据、经济数据等资源的整合利用，为政府政

策制定和重大决策提供技术支持。

（六）实施诚信筑基工程

16. 强化诚信文化建设。持续加强行业党的建设，促进党建业务相融合，广泛开展诚信教育，举办诚信主题活动，编发违法失信案例和审计失败典型案例。推动事务所建立诚信教育及管理制度，将从业人员职业道德守则遵循情况、参加诚信教育情况和诚信记录情况作为年度参评晋级的重要参考依据。完善行业诚信档案管理，全面记录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的诚信行为，及时公开以奖惩记录为主要内容的行业诚信信息，将诚信记录作为综合评价的重要指标。积极推广诚信管理先进经验，引导事务所坚持质量至上理念，建立内部诚信管理机制。

17. 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坚持监管全覆盖，优化“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机制，将随机抽取的比例和频次与事务所的信用水平、执业质量和综合评价情况挂钩，对有不良信用记录，实时监测中有异常的事务所加大抽查力度。对注册会计师挂名执业、超出胜任能力执业、事务所“无证经营”、网络售卖审计报告等行业突出问题持续实施专项整治。强化监管协同，对证券所和非证券所实施分类监管。加强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惩处力度，推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形成行政性监管、行业性惩戒和市场性惩罚等措施多管齐下并相互衔接，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违法失信联合惩戒格局。

18. 推进质量导向选聘。加强审计收费的信息报备和监测，

对收费明显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重点监督检查。推动事务所完善与工作量、业务风险和服务质量相匹配的服务定价机制。强化以质量为导向的事务所选聘机制建设，鼓励各部门、各企业根据业务需要规范采购会计、评估专业服务，科学设置选聘事务所的指标权重，提高质量因素权重，降低价格因素权重，完善报价因素评价方式，从源头遏制恶性竞争。

三、保障措施

（一）健全工作机制

市财政局成立“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小组”，由一把手任组长，分管局领导任副组长，统筹协调行业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完善市级机关、部门、高校、协会等多方参与的政产学研联动机制，通过联席会议、调研座谈等形式，协调解决行业发展问题。深化川渝会计行业合作机制，促进两地人才有序流动、市场公平竞争和行业协同发展。推动注册会计师协会与税务、法律行业协会合作，建立“会税律”三师联动机制，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提升行业整体服务能力和竞争力。各区县（自治县）要搭建良好营商环境，在引进、培育事务所，支持创办、运营会计产业园区，落实人才优惠政策等方面积极作为，确保相关工作取得实效。

（二）完善配套制度

围绕本计划所设定的发展目标及工作措施，制定并完善注册会计师行业人才培养办法、行业执业质量评价管理办法等实施细则。

则，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1+N”制度体系，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三）统筹资金保障

积极争取中央相关资金及项目支持，统筹用好市现代生产性服务发展专项资金、协会会费资金，保障各项重点任务落地实施，资金的使用上突出重点，管理上坚持绩效优先，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四）优化评价体系

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行业评价指标体系，围绕发展目标，对事务所综合发展和区县支持行业发展的情况开展定期评价，对行业发展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和分析评价。强化结果运用，将评价结果作为奖励扶持、项目安排、政策支持等的重要依据，营造比学赶超、争先进位的良好氛围。

